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NG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0)

- (1)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 (2) 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公告；
- 及
- (3)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本公告乃由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8A及18.49條，本公司須於其財政年度結算日後不遲於三個月的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寄發其年報（「二零二年年報」）。然而，由於最近的COVID-19奧密克戎爆發，本

公司仍在向本公司核數師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提供若干資料，以完成核數程序。

鑑於以上所述，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不大可能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前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二年年報。儘管如此，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的營運保持正常，並將繼續與核數師緊密合作刊發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及向股東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年報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底刊發。

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為確保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將繼續獲得有關本集團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的充足資料，以作出知情投資決定，董事會決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董事會將審閱及批准(其中包括)刊發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管理賬目編製的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召開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其刊發以及考慮派發末期股息之建議(如有)及處理任何其他事項。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完成核數進程的最新進展情況及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年報的預期刊發日期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雅緻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星馳先生、周文姬女士、劉文傑先生、周雅緻女士及葉耀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美平女士及徐永得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com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bingogroup.com.hk 刊登。